

高雄醫學大學自動檢查計畫(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法規名稱	現行法規名稱	說明
高雄醫學大學自動檢查計畫	高雄醫學大學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	法規名稱更改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 1 條</p> <p>一、<u>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79 條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3 條第 1 項。</u></p> <p>二、<u>高雄醫學大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第 22 條。</u></p>	<p>第 1 條</p> <p><u>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079 條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023 條第 1 項訂定本自動檢查計畫。</u></p>	修正法源依據。
<p>第 2 條</p> <p>無修正。</p>	<p>第 2 條</p> <p>目的：</p> <p>一、藉由定期主動檢查安全衛生事項，預先發現不安全與不衛生因素，並設法消除或控制，以防止災害發生，保障人員安全與健康。</p> <p>二、改進不安全與不衛生的工作環境、機械設備及動作行為，宣示校方關心教職員工生的安全與健康。</p> <p>三、建立各種機械設備良好之檢查、保養制度，增進人員作業安全，並延長機械設備使用年限。</p>	
<p>第 3 條</p> <p>一、<u>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由環保暨安全衛生室管理師在每年度確定計畫有無修正，經學校環保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查或修訂</u></p>	<p>第 3 條</p> <p>一、<u>安全衛生組訂定自動檢查表範本或由管理權責單位自訂，安全衛生組訂定之自動檢查表範本放置於環安室網頁。</u></p> <p>二、<u>各單位主管督導實施自動檢查，檢查紀錄一</u></p>	新增及重新訂定權責單位

<p>後，公告並使校內各單位配合執行之。依法令規定之檢查項目納入自動檢查計畫中，但作業場所可依據各該場所之實際狀況，增訂檢查項目並執行書面記錄(檢查紀錄表須保存3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提供各單位諮詢與督導。</p> <p>二、<u>自動檢查周期管理之擬訂：環保暨安全衛生室安全衛生組。</u></p> <p>三、<u>自動檢查周期實施之審查／核准：環保暨安全衛生室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u></p> <p>四、<u>自動檢查表擬訂：各工作場所負責人。</u></p> <p>五、<u>年度自動檢查周期確認：環保暨安全衛生室安全衛生組。</u></p> <p>六、<u>月、季、年自動檢查執行：實驗室、試驗室、實習工場、試驗工場(以下稱：實驗(習)場所)從事操作或管理之人員或工作作業場所安全衛生聯絡人。</u></p> <p>七、<u>每日作業檢點及地震、颱風停止作業恢復</u></p>	<p><u>份送安衛生組存檔，一份檢查單位自存備查，檢查紀錄應留存三年以上。</u></p>	
---	--	--

<p><u>使用或作業前之檢點：</u> <u>實驗(習)場所從事操</u> <u>作、管理之人員或工作</u> <u>作業場所安全衛生聯</u> <u>絡人。</u></p>		
<p><u>第4條</u> <u>作業內容說明：</u> 一、<u>對於機械、設備之定期</u> <u>檢查，應依實際需要自</u> <u>行訂定，並以檢點手</u> <u>冊、檢點表等為之。確</u> <u>實依據自動檢查實施</u> <u>項目週期表查詢校內</u> <u>機械、設備、或作業是</u> <u>否需進行自動檢查，各</u> <u>單位可依據前述計畫</u> <u>期程確實執行自動檢</u> <u>查。自動檢查時應確實</u> <u>填寫自動檢查紀錄</u> <u>表。各單位應依自動檢</u> <u>查紀錄表，按時檢查並</u> <u>於次月前將檢查結果</u> <u>擲交環保暨安全衛生</u> <u>室管理師乙份，自存乙</u> <u>份。</u> 二、<u>自動檢查類別：定期檢</u> <u>查：即對工作場所各種</u> <u>機器、設備，依照其性</u> <u>質、使用時間而進行週</u> <u>期性檢查(依每月、每</u> <u>季、每年等不同間</u> <u>隔。)</u>，目的是為了明 瞭機械的使用狀況。 三、<u>自動檢查表應就下列</u> <u>事項紀錄</u> (一)<u>檢查月、季、年。</u> (二)<u>檢查方法。</u> (三)<u>檢查部份。</u> (四)<u>檢查結果。</u> (五)<u>實施檢查者之姓</u></p>	<p><u>第4條</u> 一、<u>檢查年、月、日。</u> 二、<u>檢查方法。</u> 三、<u>檢查部分。</u> 四、<u>檢查結果。</u> 五、<u>實施檢查者之姓名。</u> <u>依檢查結果應採取改善措</u> <u>施之內容。</u></p> <p><u>第5條</u> 一、<u>能夠自行處理者，應</u> <u>立即改善。</u> 二、<u>不能立即改善者，應</u> <u>於明顯易見處標示危</u> <u>險警告，防止他人誤</u> <u>用，並陳報有關單位</u> <u>處理。(協力場商、營</u> <u>繕組、安全衛生組)。</u> <u>有發生災害之虞者，</u> <u>應立即停止作業，並</u> <u>使人員退避至安全處</u> <u>所，緊急陳報有關單</u> <u>位。(營繕組、安全衛</u> <u>生組)。</u></p> <p><u>第6條</u> <u>專業技術(如升降機、高、</u> <u>低壓電氣設備等)安全衛生</u> <u>檢查，委請專業廠商實施，</u> <u>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危險</u> <u>性機械設備(如第一壓力容</u> <u>器)應委請檢查機構定期檢</u> <u>查，經檢查合格取得合格證</u> <u>後才能使用。</u> <u>使用超過規定期間者，非經</u> <u>再檢查合格不得繼續使用。</u></p> <p><u>第7條</u></p>	<p>原計畫第4、5、6、7、8 條，整併為本法第4條。</p>

<p>名。</p> <p><u>(六)依檢查結果採取改善措施之內容。</u></p> <p>四、<u>自動檢查紀錄注意事項</u></p> <p><u>項</u></p> <p><u>(一)『自動檢查表』於機器、設備改變時，應由實際操作、使用人員、或檢查人員提出修訂，並於修訂後應知會環保暨安全衛生室管理師，然後重新執行。</u></p> <p><u>(二)自動檢查記錄應保存3年。</u></p> <p><u>(三)學校應統計於本年度校內所執行自動檢查結果，並依據統計結果分析本年度之執行成效，以作為未來改善之依據。</u></p> <p>五、<u>自動檢查發生異常之行為處理注意事項：</u></p> <p><u>(一)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81條規定作業人員、主管人員、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實施檢查、檢點，如發現對校內工作者有危害之虞時應即報告上級主管。於實施自動檢查，發現有異常時，應立即檢修及採取必要措施。</u></p> <p>六、<u>其他自動檢查必要措施</u></p> <p><u>(一)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84條規定，學校以其事業之全部或部分交付承攬或再承攬時，如該承攬人使用之機械、設備或器具係由學校提供，該機</u></p>	<p><u>依據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規定，列舉本校使用之機械設備種類，訂定安全衛生自動檢查項目如后：</u></p> <p><u>前項未列舉之機械設備，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即自動檢查辦法規定實施安全衛生自動檢查事項。</u></p> <p>第8條</p> <p>本計畫經環保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陳核校長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p>	
--	---	--

械、設備或器具應由原事業單位實施定期檢查及重點檢查。前項定期檢查及重點檢查於有必要時得由承攬人或再承攬人會同實施。

(二)定期檢查及重點檢查如承攬人或再承攬人具有實施之能力時，得以書面約定由承攬人或再承攬人為之。

(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85 條規定，學校承租、承借機械、設備或器具供校內使用者，應對機械、設備或器具實施自動檢查。

(四)自動檢查之定期檢查，於學校承租、承借機械、設備或器具時，得以書面約定由出租、出借人為之。

七、專業技術事項之安全衛生定期檢查、設備合格檢查應按時檢查，危險性機械、設備應委請(代)檢查機構，經檢查合格取得合格證後才能使用。使用超過規定期間者，非經再檢查合格不得繼續使用。

八、本計畫經環保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後，自公布日起實施，修正時亦同。

高雄醫學大學自動檢查計畫

104 年 06 月 24 日 103 學年度第四次環保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110 年 02 月 09 日 109 學年度第二次環保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法源依據：

- (一)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79 條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3 條第 1 項。
- (二) 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第 22 條。

二、目的：

- (一) 藉由定期主動檢查安全衛生事項，預先發現不安全與不衛生因素，並設法消除或控制，以防止災害發生，保障人員安全與健康。
- (二) 改進不安全與不衛生的工作環境、機械設備及動作行為，宣示校方關心教職員工生的安全與健康。
- (三) 建立各種機械設備良好之檢查、保養制度，增進人員作業安全，並延長機械設備使用年限。

三、權責：

- (一) 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由環保暨安全衛生室管理師在每年度確定計畫有無修正，經學校環保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查或修訂後，公告並使校內各單位配合執行之。依法令規定之檢查項目納入自動檢查計畫中，但作業場所可依據各該場所之實際狀況，增訂檢查項目並執行書面記錄(檢查紀錄表須保存 3 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提供各單位諮詢與督導。
- (二) 自動檢查周期管理之擬訂：環保暨安全衛生室安全衛生組(自動檢查實施項目週期表，如附表 1)。
- (三) 自動檢查周期實施之審查／核准：環保暨安全衛生室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 (四) 自動檢查表擬訂(可參閱附表 2 至附表 14 範本)：各工作場所負責人。
- (五) 年度自動檢查周期確認：環保暨安全衛生室安全衛生組。
- (六) 月、季、年自動檢查執行：實驗室、試驗室、實習工場、試驗工場(以下稱：實驗(習)場所)從事操作或管理之人員或工作作業場所安全衛生聯絡人。
- (七) 每日作業檢點及地震、颱風停止作業恢復使用或作業前之檢點：實驗(習)場所從事操作、管理之人員或工作作業場所安全衛生聯絡人。

四、作業內容：

(一) 作業內容說明：

對於機械、設備之定期檢查，應依實際需要自行訂定，並以檢點手冊、檢點表等為之。確實依據自動檢查實施項目週期表(如附表 1 所示)查詢校內機械、設備、或作業是否需進行自動檢查，各單位可依據前述計畫期程確實執行自動檢查。自動檢查時應確實填寫自

動檢查紀錄表（如附表 2 至附表 14 所示）。各單位應依自動檢查紀錄表，按時檢查並於次月前將檢查結果擲交環保暨安全衛生室管理師乙份，自存乙份。

(二) 自動檢查類別：

定期檢查：即對工作場所各種機器、設備，依照其性質、使用時間而進行週期性檢查(依每月、每季、每年等不同間隔。)，目的是為了明瞭機械的使用狀況。

(三) 自動檢查表應就下列事項紀錄

- 1、檢查月、季、年。
- 2、檢查方法。
- 3、檢查部份。
- 4、檢查結果。
- 5、實施檢查者之姓名。
- 6、依檢查結果採取改善措施之內容。

(四) 自動檢查紀錄注意事項

- 1、『自動檢查表』於機器、設備改變時，應由實際操作、使用人員、或檢查人員提出修訂，並於修訂後應知會環保暨安全衛生室管理師，然後重新執行。
- 2、自動檢查記錄應保存 3 年。
- 3、學校應統計於本年度校內所執行自動檢查結果，並依據統計結果分析本年度之執行成效，以作為未來改善之依據。

(五) 自動檢查發生異常之行為處理注意事項：

- 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81 條規定作業人員、主管人員、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實施檢查、檢點，如發現對校內工作者有危害之虞時應即報告上級主管。於實施自動檢查，發現有異常時，應立即檢修及採取必要措施。

(六) 其他自動檢查必要措施

- 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84 條規定，學校以其事業之全部或部分交付承攬或再承攬時，如該承攬人使用之機械、設備或器具係由學校提供，該機械、設備或器具應由原事業單位實施定期檢查及重點檢查。前項定期檢查及重點檢查於有必要時得由承攬人或再承攬人會同實施。
- 2、前述之定期檢查及重點檢查如承攬人或再承攬人具有實施之能力時，得以書面約定由承攬人或再承攬人為之。
- 3、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85 條規定，學校承租、承借機械、設備或器具供校內使用者，應對機械、設備或器具實施自動檢查。
- 4、前項自動檢查之定期檢查，於學校承租、承借機械、設備或器具時，得以書面約定由出

租、出借人為之。

- (七)** 專業技術事項之安全衛生定期檢查、設備合格檢查應按時檢查，危險性機械、設備應委請（代）檢查機構，經檢查合格取得合格證後才能使用。使用超過規定期間者，非經再檢查合格不得繼續使用。
- (八)** 本計畫經環保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後，自公布日起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1)自動檢查實施週期

機械設備	檢查種類	週期	檢查項目	備註
一般車輛	定期檢查 (第 14 條)	每三個月	車輛之各項安全性能定期實施檢查。	定義:校長座車。 執行單位:總務處事務組。
離心機械	定期檢查 (第 18 條)	每年	1.回轉體、覆蓋、連鎖裝置。 2.主軸軸承。 3.制動器。 4.外殼。 5.前各款之附屬螺栓。	定義:係指離心分離機、離心脫水機，利用迴轉離心力將內裝物分離、脫水者。 執行單位:各實驗單位。
升降機	定期檢查 (第 22 條)	每月	一、每月定期實施檢查一次。 二、每月檢查項目: 1.終點極限開關、緊急停止裝置、制動器、控制裝置及其他安全裝置有無異常。 2.鋼索或吊鏈有無損傷。 3.導軌之狀況。 4.設置於室外之升降機者，為導索結頭部分有無異常。	定義:校內各棟大樓設置之電梯。 執行單位:總務處營繕組。

機械設備	檢查種類	週期	檢查項目	備註
乾燥設備	定期檢查 (第 27 條)	每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內、外部是否有損傷，變型或腐蝕 2. 換氣設備或安全閥、壓力錶是否正常 3. 窺視孔、出入孔、排氣孔等開口部是否正常 4. 內部溫度設定裝置及調整裝置是否正常 5. 設置於內部之電氣及配線是否正常 6. 設置於內部之機械是否正常 	
低、高壓 電氣設備	定期檢查 (第 30、31 條)	每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低壓受電盤及分電盤(含各種電驛、儀表及其切換開關等)之動作試驗。 2. 高、低壓用電設備絕緣情形接地電阻及其他安全設備狀況。 3. 自備屋外高低壓配電線路情況。 	定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壓:係指超過六百伏特至二萬二千八百伏特之電壓。 2. 低壓:係指六百伏特以下之電壓。 3. 校內各大樓總配電室及各負載處之配電盤。 執行單位: 總務處營繕組。
鍋爐	定期檢查 (第 32 條)	每月	1. 內部檢查	
		每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外部檢查 3. 附屬品裝置 	

機械設備	檢查種類	週期	檢查項目	備註
第一種 壓力容器/ 高壓氣體容 器	定期檢查 (第33條)	每月	1.本體有無損傷、變形。 2.蓋板螺栓有無損耗。 3.管及閥等有無損傷、洩漏。	定義:實驗單位設置之壓力容器。 執行單位:各實驗單位。
		每學期	4.壓力表及溫度計及其他安全裝置有無損傷。 5.平台支架有無嚴重腐蝕。	
特定化學 設備	定期檢查 (第38及39條)	每兩年	1.內部有否足以形成其損害原因之物質存在。 2.內面及外面有否顯著損傷、變形及腐蝕。 3.蓋、凸緣、閥、旋塞等之狀態。 4.安全閥、緊急遮斷裝置與其他安全裝置及自動警報裝置之性能。 5.冷卻、攪拌、壓縮、計測及控制等裝置之性能。 6.備用動力源之性能。 7.其他為防止丙類第一種物質或第丁類物質之洩漏必要事項。 8.熔接接頭有否損傷、變形及腐蝕。 9.凸緣、閥、旋塞等之狀態。 10.鄰接於配管供為保溫之蒸氣管接頭有否損傷、變形或腐蝕。	

機械設備	檢查種類	週期	檢查項目	備註
局部排氣裝置或除塵裝置	重點檢查 (第40條)	每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氣罩、導管及排氣機之磨損、腐蝕、凹凸及其他損之狀況及程度。 2. 導管或排氣機之塵埃聚積狀況。 3. 排氣機之注油潤滑狀況。 4. 導管接觸部份之狀況。 5. 連接電動機與排氣機之皮帶之鬆弛狀況。 6. 吸氣及排氣之能力。 7. 設置於排放導管上之採樣設施是否牢固、鏽蝕、損壞、崩塌或其他妨礙作業安全事項。 8. 其他保持性能必要事項。 	<p>定義:實驗場所使用之抽、排氣裝置。</p> <p>執行單位:各實驗單位。</p>
實驗室環境自動檢查	定期檢查	每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龍頭開關有無關閉或漏水 2. 瓦斯開關有無關閉或漏氣 3. 氣體鋼瓶開關有無關閉並上鐵鍊固定 4. 化學品櫃有無依照化學品特性分類，並放置於低處，並設有檔板，以免因震動打開內部化學品傾倒，不使用時應緊閉上鎖 5. 加熱器開關有無關閉 6. 開飲機開關有無關閉 7. 熱水瓶開關有無關閉 8. 延長線實驗場所應禁止使用延長線 9. 高壓滅菌鍋開關有無關閉 10. 廢液儲存桶廢液儲存桶有無設置防漏承接盤 	

(附表 2)一般車輛自動檢查紀錄表(參考範例)

高雄醫學大學一般車輛定期檢查表(每季)

檢查週期：每季

保管單位：_____ 車牌號碼：_____ 保管人：_____ 檢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項次	檢查項目	檢查基準	檢查方法	檢查結果
1.	車體	檢查車內外 車架完整 外表無擦撞痕 配件無鬆動	<input type="checkbox"/> 目視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	
2.	輪胎	檢查胎壓正常 胎面無針刺物 鋼圈無變形 螺栓無鬆動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目視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	
3.	油箱	油箱外表完整無滲漏	<input type="checkbox"/> 目視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	
4.	冷卻水箱	水箱及輸送管路 水質正常 水位正常無破漏	<input type="checkbox"/> 目視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	
5.	油壓裝置	油壓裝置試動作。 無漏油 操作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目視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	
6.	蓄電池及電氣系統	檢查電池接線頭 電瓶液位 電壓指示 前後車燈 警示燈 喇叭 雨刷動作 清潔液無鬆動正常 液充足	<input type="checkbox"/> 目視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	
7.	煞車設備	煞車油液位 煞車分泵 油管 手、腳煞車測試 正常無漏油 性能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目視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	
8.	引擎	檢查潤滑油位正常 啟動容易 試運轉無異響 檢查排煙	<input type="checkbox"/> 目視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	
9.	排氣管火焰捕捉器	檢查固定是否良好 檢查外觀完整無破孔 以通條試通確定內濾網完好	<input type="checkbox"/> 目視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	
檢查發現危害及危害分析：		評估危害風險（嚴重性及可能性分析）：	評估結果改善措施：	檢討改善措施之合宜性：

備註：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4 條規定一般車輛應每三個月就車輛各項安全性能定期實施檢查一次，紀錄保存三年。

2. 檢查結果欄:正常狀態打 v，可能有異常△，異常狀態打 x，無此項目打一。

3. 檢查結果若發現有危害之異常時，請立即報修。

檢查人員：

單位主管：

(附表3) 離心機械設備(名稱:) 每年定期檢查紀錄表 (參考範本)

設置場所:

放置地點: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項目	檢查內容	檢查方法	檢查結果	改善措施
外殼	1.外殼螺絲是否栓緊			
	2.使用時, 蓋子是否蓋緊			
	3.外殼有無龜裂、變形現象			
	4.電源是否接地			
回轉體	1.回轉體螺絲是否栓緊			
	2.是否標示最大轉速			
	3.回轉體有無龜裂、變形現象			
主軸軸承	1.自離心機機械取出內裝物時、應使該機械停止運轉後再行取出			
	2.主軸軸承有無龜裂、變形現象			
	3.轉速所發出的聲音是否正常			
制動器	1.是否有制動裝置			
	2.是否有設備操作手冊			

檢查人員:

場所負責人:

單位主管:

備註:

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18條規定辦理。
2. 檢查結果: 正常打√, 異常打×, 如無此項檢點項目請以"—"示之。
3. 表格保存三年。
4. 每年檢查完後, 送一份至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彙整備查。

(附表 4) 升降機每月定期檢查記錄表 (參考範本)

樓名：_____樓至_____樓

地點：_____

檢查日期：_____

項目	檢查項目	檢查方法	檢查結果	改善措施
1.	終點極限開關、緊急停止裝置、制動器是否正常			
2.	鋼索或吊鏈有無損傷			
3.	導軌狀況是否良好			
4.	安全門動作及沖道鐵門是否正常			
5.	車廂升降是否正常			
6.	變速箱之機油是否適量、設備是否清潔			
7.	控制裝置及機動傳導裝置是否正常			
8.	連鎖開關、調速機等安全裝置是否正常			
9.	其他			

檢查人員：

場所負責人：

單位主管：

(附表 5) 乾燥機每年定期檢查(參考範本)

場所名稱：

放置地點：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項次	檢 點 項 目	檢 查 方 法	檢 查 結 果	改 善 措 施
1.	內、外部是否有損傷，變型或腐蝕			
2.	換氣設備或安全閥、壓力錶是否正常			
3.	窺視孔、出入孔、排氣孔等開口部是否正常			
4.	內部溫度設定裝置及調整裝置是否正常			
5.	設置於內部之電氣及配線是否正常			
6.	設置於內部之機械是否正常			
7.	其他			

檢查人員：

場所負責人：

單位主管：

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27條辦理。
2. 檢查結果：正常打 \checkmark ，異常打 \times ，如無此項檢點項目請以“-”示之。
3. 表格保存三年。
4. 每年檢查完後，送一份至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彙整備查。

(附表6) 用電設備(低電壓部分)(巡)檢查月報表(參考範本)

科別：

地點：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 查 項 目	檢 查 方 法	結 果	改 善 措 施	檢 查 項 目	檢 查 方 法	結 果	改 善 措 施
1 進屋線				PVC 管大無燒焦之現象			
線徑有無過載				配管之支持物是否良好			
有無燒焦現象				7 電磁開關			
2 電表箱				電磁開關之容量是否符合馬達			
表箱有無生鏽				ON OFF 押扣開關是否良好			
外殼是否破損				熱動過負荷繼電器是否正常			
接地線是否良好				接觸點有無燒損或脫落現象			
3 總開關				配線是否良好			
有無過載燒損之現象				接地線是否完整			
開關之前後配線是否完整				8 低壓馬達(200V、380V)			
使用中是否有超過常溫之熱度				馬達外殼有無接地			
開關箱接地線是否良好				接線端常動部分由無露出			
4 分路開關				馬達固定位置是否良好			
開關與配線頭是否完整				馬達外殼由無生鏽或污穢			
有無過載燒損之現象				9 低壓電容器(200V、380V)			
線徑與開關是否配合				外殼是否生鏽現象			
開關箱接地線是否良好				體積又無膨脹現象			
5 幹線				接地線有無連結而完整			
各幹線有無過載之現象				有無漏油現象			
線頭與開關接觸是否良好				10 漏電斷路器			
保險絲與線徑是否良好				按測試鈕開關是否跳脫			
幹線線頭有無燒焦之現象				潮濕地方是否安裝漏電器			
6 導管線				接觸端的導線是否燒焦現線			
管徑與導線是否符合內規				11 功率因數			
導線管有無破損				效率是否良好			
明管之連接處是否良好				12 台電電力公司契約容量			
導線管是否焊接接地線				是否超過			
檢查人員：			場所負責人：		單位主管：		

備註：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31條規定辦理。

檢查結果：正常打○，異常打×，如無此項檢點項目請以“-”示之。

表格保存三年。

4.每三個月檢查完後，送一份至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彙整備查。

(附表 7) 用電設備 (高電壓部分) (巡) 檢查月報表 (參考範本)

科別：

地點：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 查 項 目	檢 查 方 法	結 果	改 善 措 施	檢 查 項 目	檢 查 方 法	結 果	改 善 措 施
1 屋外架空線路				接線處有無過熱現象			
高壓電桿有無傾斜				套管有無裂痕現象			
橫擔有無腐蝕情形				外殼有無生鏽			
礙子有無破損				紅綠表示器是否良好			
拉線有無生鏽或斷落情形				控制迴路是否良好			
電線弛度是否適中				接地線是否良好			
2 變壓器				8 配電盤 (箱)			
主體或散熱片有無生鏽				儀表指示是否正常			
呼吸器之乾燥劑是否良好				電譯是否良好			
有無漏油現象				指示燈是否良好			
接線處有無過熱現象				控制開關是否良好			
溫度計指示是否準確				配電盤箱有無生鏽			
接地線是否良好				9 比流器			
3 避電器				二次測線路是否正常			
外部表層有無裂痕				接線處有無過熱現象			
接地線有無過熱或鬆弛現象				接地線是否良好			
4 保險絲器 (PF 或 PCS)				10 比壓器			
接觸處有無過熱現象				外殼有無生鏽現象			
底座有無生鏽				瓷套管是否良好			
溶絲容量是否適中				接地線是否良好			
5 分段開關 (DS)				11 電容器			
底座有無生鏽				外部有無生鏽現象			
接觸處有無過熱現象				瓷套管是否良好			
6 高壓電纜				體積有無膨脹現象			
防雨罩有無破損				接地線有無連結而完整			
電纜頭支撐物有無脫落				12 高壓馬達			
電纜頭膠布有無龜裂破損				起動開關是否良好			
電纜頭接地球是否良好				外殼是否清潔良好			
7 油斷路器				接地線是否完整良好			

檢查電氣技術人員：

場所負責人：

單位主管：

備註：

-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30條規定辦理。
- 檢查結果：正常打 \checkmark ，異常打 \times ，如無此項檢點項目請以“-”示之。
3. 表格保存三年。 4. 每半年檢查完後，送一份至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彙整備查。

(附表 8) 鍋爐每月自動檢查記錄表

樓別：_____樓

放置場所：_____

檢查日期：_____

檢點項目	檢查方法	檢查結果	改善措施
鍋爐本體			
1. 鼓月同（或上、下汽水鼓）有無損傷變形			
2. 爐筒有無損傷過熱或壓潰膨出			
3. 煙管或水管有無局部過熱或洩漏			
4. 外殼、磚壁、保溫有無損傷、鬆弛龜裂			
燃燒裝置			
1. 燃料油加熱器有無損傷			
2. 燃料輸送泵及管有無損傷			
3. 噴燃器有無損傷及污染			
4. 過濾器有無堵塞或損傷			
5. 燃燒器及壁爐有無污染及損傷			
6. 煙道有無洩漏、損傷及風壓異常			
自動控制裝置			
1. 自動啟動停止裝置機能有無異常			
2. 火焰檢出裝置有無異常			
3. 燃料切斷裝置有無異常			
4. 水位調節裝置有無異常			
5. 壓力調節裝置有無異常			
6. 電器配線端子有無異常			
附屬裝置			
1. 給水裝置有無損傷及作動狀態			
2. 蒸汽管及停止閥有無損傷及保溫狀態			
3. 壓力錶及水位計是否正常			
4. 安全閥性能是否正常性			

檢查人員：

場所負責人：

單位主管：

備註：

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32條辦理。
2. 檢查結果：正常打√，異常打×，如無此項檢點項目請以“-”示之。
3. 表格保存三年。
4. 每月檢查完後，送一份至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彙整備查。

(附表 9) 小型鍋爐每年定期檢查(參考範本)

場所名稱：

放置地點：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點項目		檢查方法	檢查結果	檢點項目		檢查方法	檢查結果
內 部 檢 查	1.腐蝕			5.接頭			
	2.溝蝕			6.支撐			
	3.龜裂			7.給水內管			
	4.水垢			8.其他			
外 部 檢 查	1.腐蝕			8.磚灶			
	2.洩漏			9.防爆門			
	3.過熱變形			10.瓦斯通路			
	4.龜裂			11.安裝基礎			
	5.接頭			12.保護材料			
	6.管端			13.保溫材料			
	7.燃燒口			14.其他			
附 屬 品 裝 置	1.安全閥			6.溢水閥			
	2.水位計			7.開放管			
	3.壓力錶			8.U型豎管			
	4.排吹裝置			9.自動控制裝置			
	5.給水裝置			10.其他			

檢查人員：

場所負責人：

單位主管：

備註：

-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34條規定辦理。
- 檢查結果：正常打 \checkmark ，異常打 \times ，如無此項檢點項目請以“-”示之。
- 表格保存三年。
- 每年檢查完後，送一份至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彙整備查。
- 依檢查結果採取改現措施之內容為下：

安全閥試跳紀錄：	kg/cm ² 跳開	kg/cm ² 關閉。
水壓試驗情形：	kg/cm ² 維持	分鐘無洩漏。

(附表 10) 高壓氣體容器鋼瓶自動檢查表 (參考範本)

單位：_____系_____實驗室名稱 () _____

檢查日期:(年、月、日)	每月一次					
檢查重點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1. 鋼瓶之固定措施是否依規定(二條鍊條或固定架 多點固定)直立固定好。						
2. 鋼瓶內容物名稱是否有明顯標示。						
3. 是否對鋼瓶柱塞, 高壓軟管, 流量計, 調節器進行測漏試驗。						
4. 鋼瓶置放處是否避開易燃物, 或是火源及高熱處。						
5. 鋼瓶未安裝於管線系統時是否加裝護蓋。						
6. 氣體鋼瓶開啟後, 人員是否在實驗室現場						
7. 空鋼瓶是否以吊牌等標示[空]						
8. 管線是否以顏色或吊牌等標示內容氣體。						
9. 有毒及易燃氣體鋼瓶儲放處是否有洩漏感知器						
10. 瓶身是否腐蝕、凹損或變形						
11. 氧氣鋼瓶瓶口是否接觸或靠近油脂						
12. 不相容氣體鋼瓶是否分類儲存						
13. 氫氣、乙炔等鋼瓶是否遠離高溫、電氣、日照						
14. 扳手使用後是否取下						
15. 瓶口是否有 (定期: 15 年內每三年、15-20 每兩年、20 年以上每年) 檢查合格安全色環						
	檢查人員簽名:					
	實驗室負責老師簽章:					

(附表 11)自動檢查紀錄表

壓力容器(高壓滅菌釜) 定期檢查表(參考範本)

檢查週期：每學期

檢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設備位置：_____

檢查人員：_____ 單位及聯絡電話：_____

	檢 查 項 目 (包括有關之工作流程圖及機械設備結構圖)	檢查方法	檢 查 結 果		說 明
			正 常	異 常	
容 器 本 體	1.本體有無損傷、腐蝕	檢視			
	2.焊接縫有無腐蝕或裂縫	檢視			
	3.防銹油漆有無脫落	檢視			
蓋 板 螺 栓	1.各部螺栓有無鬆動或減少	檢視			
	2.各部螺栓有無損耗、腐蝕	檢視			
	3.蓋板、凸緣有無腐蝕或變形	檢視			
管 及 閥 等	1.閥、旋塞有無損耗或洩漏	檢視			
	2.各接頭有無漏洩	檢視			
	3.管線有無腐損	檢視			
附 屬 及 安 全 裝 置	1.安全閥之性能有否正常	實地檢測			
	2.水蒸汽錶壓力是否正常	實地檢測			
	3.壓力偵測器是否正常有無破損	檢視			
	4.溫度偵測器是否正常	檢視			
危 害 及 分 析	經分析後會有下列危害因素產生： <input type="checkbox"/> 火災 <input type="checkbox"/> 爆炸 <input type="checkbox"/> 毒氣洩漏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品洩漏 <input type="checkbox"/> 感電 <input type="checkbox"/> 窒息 <input type="checkbox"/> 物體飛落、掉落 <input type="checkbox"/> 跌倒、滑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風 險 危 害 評 估	經危害評估後，其危害風險之嚴重性如下（請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高度風險（不能接受之風險）：立即檢討現有保護措施之完整性且儘速進行工程、管理改善方案或作業管制或加強應變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高度風險（不能接受之風險）：立即檢討現有保護措施之完整性且於合理期限前進行工程、管理改善方案或作業管制或加強應變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度風險（暫時接受之風險）：暫時可接受，但需要注意是否具更有效之保護措施或採取適當之作業程序、控制與安全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風險（暫時接受之風險）：暫時可接受，但需要注意目前管制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低度風險（接受之風險）：可接受，以現有方式監控。				
依 檢 查 及 風 險 評 估 結 果 採 取 改 善 措 施 之 內 容	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實際完成日期：		
定 期 檢 討	定期檢討改善措施之合宜性： <input type="checkbox"/> 1.本改善措施已相當合宜且已改善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2.本改善措施有需要敬會相關部門改善。		實驗室負責人 簽 名 處		
備 註					

(附表 12) 特定化學設備、附屬設備定期/重點檢查紀錄表(參考範本)

設置場所：

放置地點：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 點 項 目		檢查方法	檢查結果	處理情形
特 化 設 備	1.內部有否足以形成其損害原因之物質存在。			
	2.內面及外面有否顯著損傷、變形及腐蝕。			
	3.蓋、凸緣、閥、旋塞等之狀態。			
	4.安全閥、緊急遮斷裝置與其他安全裝置及自動警報裝置之性能。			
	5.冷卻、攪拌、壓縮、計測及控制等裝置之性能。			
	6.備用動力源之性能。			
	7.其他為防止丙類第一種物質或第丁類物質之洩漏必要事項。			
配 管	1.熔接接頭有否損傷、變形及腐蝕。			
	2.凸緣、閥、旋塞等之狀態。			
	3.鄰接於配管供為保溫之蒸氣管接頭有否損傷、變形或腐蝕。			

檢查人員：

場所負責人：

單位主管：

備註：(採取必要之整修措施事項)

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38條及第49條規定辦理。
2. 重點檢查：1.開始使用、修理、改造之際。2.變更用途，包括原料、材料之變更
3. 檢查結果：正常打 \checkmark ，異常打 \times ，如無此項檢點項目請以“-”示之。
4. 表格保存三年。
5. 每二年檢查完後，送一份至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彙整備查。

(附表 13)抽、排氣櫃自動檢查紀錄表(參考範本)

105/11/16 新版

高雄醫學大學 抽排氣櫃(chemical Hood)定期檢查表			
系所名稱：		實驗室名稱(號碼)：	實驗室負責人：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查項目及情形		檢查結果	備註
1	氣罩、導管及排氣機之磨損、腐蝕、凹凸及其他損害之狀況及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2	導管及排氣機之塵埃聚積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3	排氣機之注油潤滑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4	導管接觸部分之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5	連接電動機與排氣機之皮帶之鬆弛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6	吸氣及排氣之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7	設置於排放導管上之採樣設施是否牢固、鏽蝕、損壞、崩塌及其他妨礙作業安全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8	其他保持性能之必要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注意事項	1.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40 條規定，抽、排氣設備依規定，每年實施檢查一次。 2. 請貴實驗單位，每年確實進行自動檢查，並將此檢查表懸掛於排氣櫃旁以便備查。 3. 若有異常狀況請於備註處，註明擬採取之改善措施。		
檢查人員簽名：			

實驗場所負責人簽章：

單位主管簽章：

(附表 14)實驗室環境自動檢查(參考範例)

檢查週期：每季

實驗室名稱：_____ 實驗室負責人：_____ 檢查人員：_____ 檢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項次	檢查項目	檢查基準	檢查結果是否有合乎標準
1.	水龍頭	開關有無關閉或漏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瓦斯	開關有無關閉或漏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氣體鋼瓶	開關有無關閉並上鐵鍊固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化學品櫃	有無依照化學品特性分類，並放置於低處，並設有檔板，以免因震動打開內部化學品傾倒，不使用時應緊閉上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加熱器	開關有無關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開飲機	開關有無關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熱水瓶	開關有無關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延長線	實驗場所應禁止使用延長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高壓滅菌鍋	開關有無關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廢液儲存桶	廢液儲存桶有無設置防漏承接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其它		

備註：1. 查結果欄：正常狀態打v，可能有異常△，異常狀態打x，無此項目打一。
2. 查結果若發現有危害之異常時，請立即報修。

實驗室負責人蓋章：

環安室安全衛生組組長蓋章：